



中国民航空中警察总队十 支队2024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空警十支队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能	2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
第二部分 空警十支队 2024 年部门决算表	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收入决算表	5
支出决算表	6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空警十支队 2024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5
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六、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一部分

空警十支队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民用航空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9〕20号），空警十支队主要职责为负责防范和制止劫机、炸机以及非法干扰民航飞行安全的行为，保护机上旅客生命财产安全。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空警十支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第二部分

空警十支队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国民航空中警察总队十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28.18	一、公共安全支出	9	74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	0.00
三、其他收入	3	0.03	三、交通运输支出	11	0.00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	9.51
本年收入合计	5	828.21	本年支出合计	13	754.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6	0.00	结余分配	14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7	787.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	860.72
总计	8	1,615.23	总计	16	1,61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中国民航空中警察总队十支队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28.21	828.18	0.00	0.00	0.00	0.00	0.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18.70	818.67	0.00	0.00	0.00	0.00	0.03
20402	公安	818.70	818.67	0.00	0.00	0.00	0.00	0.03
2040201	行政运行	808.70	808.67	0.00	0.00	0.00	0.00	0.0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6	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国民航空中警察总队十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4.51	744.55	9.9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5.00	735.04	9.96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745.00	735.04	9.96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735.04	735.04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6	0.00	9.9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6	7.4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民航空中警察总队十支队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28.18	一、公共安全支出	10	742.00	742.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交通运输支出	12	0.00	0.00	0.00
	4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	9.51	9.51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	828.18	本年支出合计	14	751.51	751.5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775.0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	851.75	851.7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	775.08		16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	0.00			0.00	0.00	0.00
总计	9	1,603.26	总计	17	1,603.26	1,603.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民航空中警察总队十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51.51	741.55	9.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2.00	732.04	9.96
20402	公安	742.00	732.04	9.96
2040201	行政运行	732.04	732.04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6	0.00	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1	9.5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1	9.5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6	7.4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5	2.0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民航空中警察总队十支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7.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6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42.33	30201	办公费	5.7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21	
30102	津贴补贴	194.77	30202	印刷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103	奖金	2.9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5	水费	0.98	30229	福利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6	30206	电费	2.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1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07	邮电费	5.7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08	取暖费	5.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0	310	资本性支出	8.40	
			30211	差旅费	96.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8.40	
			30213	维修（护）费	1.3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2.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47.46	公用经费合计						194.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民航空中警察总队十支队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34	0.00	28.29	0.00	28.29	0.05	16.16	0.00	16.16	0.00	16.1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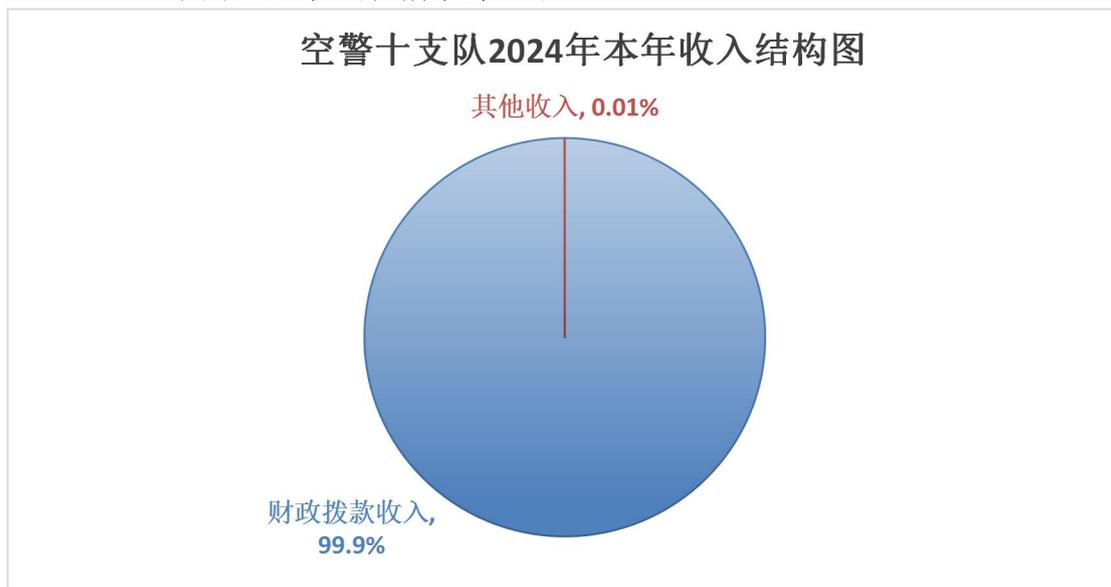
空警十支队2024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空警十支队2024年度总收入1,615.2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28.2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828.18 万元，为空警十支队所属预算单位当年从中央财政取得的资金。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20.08 万元，增长 16.96%，主要是 2024 年财政部追加空警十支队人员及公用经费等相关经费预算。

2. **其他收入** 0.03 万元，为空警十支队当年在财政拨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01 万元。主要是受利率下降影响，利息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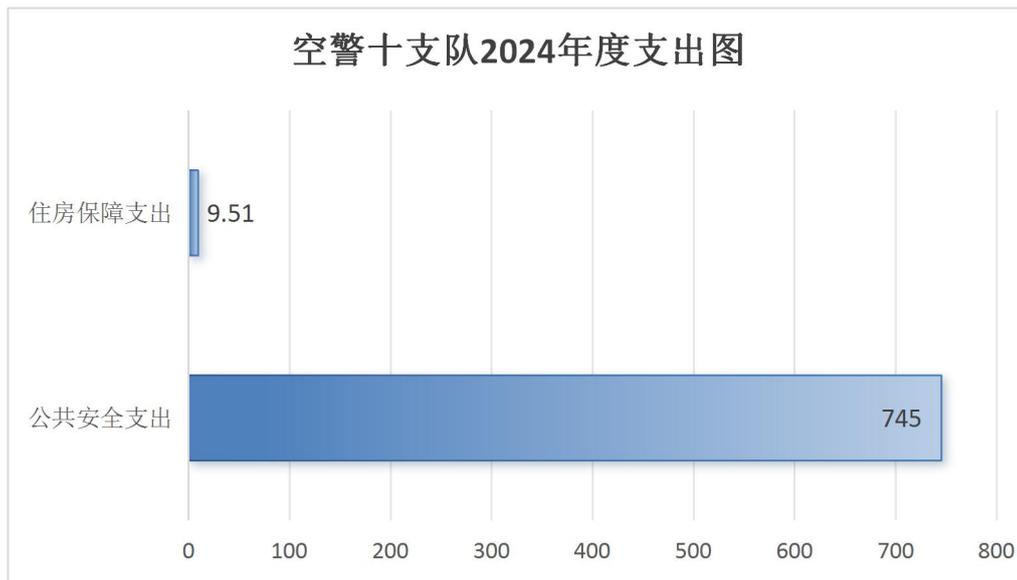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787.01 万元，较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5.58 万元。为空警十支队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其他收入等结转和结余资金。主要是 2024 年优化支出结



构，逐年消化往年结转额度。

（二）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空警十支队 2024年度总支1615.2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54.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727.21万元，主要用于空警十支队正常运行的支出及开展公安业务、安全保卫、专项训练和反恐等方面的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7.79万元，增长2.45%，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后，业务活动按计划开展，支出相应增加。

2. **住房保障支出（类）** 9.51万元，主要用于空警十支队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支出。与2023年决算数持平。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860.72万元，主要是空警十支队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73.71万元，增长9.37%，主要是2024年



优化支出结构，逐年消化往年结转额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28.18万元，支出决算为751.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4%。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类）财政拨款支出742.00万元，该支出主要用于空警总十支队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以及为完成公安行政管理任务所发生的各种专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0.63%。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财政拨款支出9.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住房公积金（项）**财政拨款支出7.46万元，**购房补贴（项）**财政拨款支出2.05万元。为空警十支队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空警十支队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1.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47.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194.0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四、一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空警十支队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8.29万元，支出决算为16.16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12%。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16.1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用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民航局财务司《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自评及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空警十支队开展1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0万元，占一般公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空警十支队1个一般公用预算二级项目属于一级项目民航公安专项业务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9.96万元，完成预算的99.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空警保障航班8786班次，圆满完成了全国“两会”等重大安全保障任务，果断处置“机闹”行为。坚决保证民航空防安全，保护机上旅客生命财产安全，受到民航局及公安部等上级单位一致好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空警十支队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共反映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空警公安业务费空警十支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空警公安业务费空警十支队经费						
主管部门		[140] 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航空警察总队十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9.96	10.0	99.6%	9.9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10.00	9.96	--	0.0%	--
		上年结 转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 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力做好重大活动民航安保工作, 加强航空安保审计, 积极构建空地协作一体化机制, 开展外航安保监管试点, 组织开展定期训练及各项专业能力培训, 购置必要安全防护装备设备。			2024 年全年飞行班次 8786 班次, 飞行小时 49158 小时。单位通过以练代训方式, 提高队员自身认知能力与体能训练水平。通过“传帮带”方式加强队员之间的凝聚力, 共同提高执勤水平, 把每一班航班任务都当作是学习的机会, 让执勤水平和方式得到提高, 实现了全年无差错。今后加强航空安全保卫架次的预估达到与实际完成值相匹配。从而达到年度整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航空安保培训人次	≥57 人次	57.00 人次	20	20.0	
		质量指标	航空安保培训合格率	≥99 百分比	98.00 百分比	30	27.0	考核前期身体原因病假。恢复后进行补考成绩合格。今后需加强队员对个人身体健康的重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航空安全保卫架次	≥0.36 万架次	0.87 万架次	30	25.0	航线分配权增加, 航空公司扩大机队航班量增加, 改进措施: 后期将年度指标值尽量预估精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安干警满意度	≥90 百分比	99.00 百分比	10	10.0	
总分						100	91.9	
说明:								



六、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空警十支队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4.09 万元，较 2023 年决算数减少 1.5 万元，下降 0.77%。主要原因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而减少相应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空警十支队 2024 年度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空警十支队共有机动车 5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

（四）涉密事项说明

空警十支队预决算中公共安全科目下的有关款、项级科目支出，已经国家保密局确认为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在预决算公开中予以剥离。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空警十支队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空警十支队行政单位开展公安立法、装备购置与保养、房屋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空警十支队所属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空警十支队所属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民航安全（项）：指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民航安全领域研究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是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



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